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东海证券海鑫尊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注册

的提示性公告

东海证券海鑫尊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

东海证券海鑫尊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集合计划份额代码：970082，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经中国证监会2021年9月14日《关于准予东海证券“东风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变更的回函》（机构部函〔2021〕2930号），由东海证券“东风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对标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法律法规的要求整改规范及合同变更而来，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为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合计划管理人”），集合计划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海鑫尊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于2021年12月6日生效。

《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操作指引》（证监会公告〔2018〕39号，以下简称“《操作指引》”）及资产管理合同第四部分“集合计划的基本情况”对本集合计划存续期限的约定“自《东海证券“东风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至2025年6月6日。本集合计划自2025年6月6日后，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执行”。

鉴于以上情况，综合考虑份额持有人需求及本集合计划的长远发展，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履行相关程序后，可以对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进行变更。为充分保护份额持有人利益，我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本集合计划变更注册的申请。2025年4月9日我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于2025年3月31日出具的《关于准予东海证券海鑫尊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667号），准予本集合计划变更注册为东海润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本集合计划将在履行相关程序后将集合计划管理人由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一、变更主要内容

本次变更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管理人变化：由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产品名称变化：由东海证券海鑫尊利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变更为东海润兴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管理费率变化：由0.5%/年变更为0.30%/年。

4、投资范围变化：

由“本集合计划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国债期货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集合计划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集合计划不直接买入股票，也不参与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因所持可转换债券转股形成的股票、可交换债券换股形成的股票，本集合计划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卖出。”

变更为：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债券（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国债期货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

二、变更程序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第八部分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项下“一、召开事由”中规定：“1、当出现或需要决定下列事由之一的，应当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2）更换管理人……”。

本次变更将召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直接出具书面意见或授权他

人代表出具书面意见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集合计划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为有效召开；经参加持有人大会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

三、其他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集合计划变更注册有关事项予以说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等本集合计划变更相关事宜，请投资者持续关注管理人后续发布的相关公告。

2、风险提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资产管理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了解本集合计划的风险收益特征，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自主判断本集合计划的投资价值，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3、投资者可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95531）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longone.com.cn）了解有关详情。

特此公告。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10 日